

特力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07及106年度

地址：台北市內湖區湖元里新湖三路23號1、2、5樓

電話：(02)87915891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3~6		-
四、個體資產負債表	7		-
五、個體綜合損益表	8~9		-
六、個體權益變動表	10		-
七、個體現金流量表	11~12		-
八、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3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3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3~18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8~31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 性之主要來源	31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31~53		六~二二
(七) 關係人交易	54~58		二三
(八) 金融工具	58~61		二四
(九) 質抵押之資產	-		-
(十)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61~62		二五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之資 訊	63~64		二六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64		二七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64		二七
3. 大陸投資資訊	65		二七
(十四) 部門資訊	-		-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84~96		-

會計師查核報告

特力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特力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特力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特力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特力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特力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銷貨收入之真實性

特力股份有限公司之營業收入來源主要為貿易外銷業務，其中某一主要客戶之營業收入較前一年度有大幅成長，因是將對該主要客戶之銷貨收入真實性列為民國 107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關鍵查核事項。與銷貨收入相關之揭露資訊，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

本會計師因應上述關鍵查核事項所執行之查核程序包括瞭解並測試該主要客戶收入認列之內部控制設計及執行有效性，並針對該主要客戶民國 107 年度銷貨收入交易執行抽樣測試以確認收入交易發生之真實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特力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特力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特力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特力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特力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特力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特力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特力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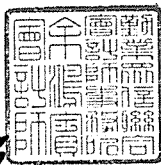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特力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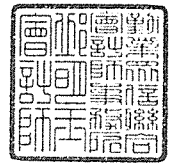
會計師 余 鴻 賓

余鴻賓



會計師 邱 明 玉

邱明玉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六字第 0930160267 號

中 華 民 國 108 年 3 月 26 日



民國 107 年 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303,505	2	\$ 325,126	2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	-	31,235	-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四及八)	14,892	-	1,525	-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四及八)	2,636,011	17	1,868,954	13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四、八及二三)	1,997,029	13	1,471,876	10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及八)	66,286	-	196,672	1
1310	存貨(附註四及九)	4,455	-	66,585	1
1421	預付款項	51,380	-	63,183	1
1476	其他金融資產	168	-	168	-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48	-	3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5,073,774</u>	<u>32</u>	<u>4,025,327</u>	<u>28</u>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	9,184,744	57	8,618,579	6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及十一)	746,479	5	774,042	6
1821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二)	34,302	-	44,174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	744,031	5	520,100	4
1920	存出保證金	144,677	1	142,099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1,912	-	1,912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10,856,145</u>	<u>68</u>	<u>10,100,906</u>	<u>72</u>
1XXX	資 產 總 計	<u>\$15,929,919</u>	<u>100</u>	<u>\$14,126,233</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四及七)	\$ 14,843	-	\$ -	-
2170	應付帳款	3,047,572	19	2,488,244	18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四及十四)	435,086	3	358,895	2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	66,655	1	61,443	-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十三)	634,398	4	375,000	3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53,239	-	13,011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4,251,793</u>	<u>27</u>	<u>3,296,593</u>	<u>23</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三)	3,475,839	22	2,636,032	19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五)	78,829	-	118,377	1
2645	存入保證金	60	-	78,744	-
26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貸餘(附註四及十)	785,543	5	366,085	3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4,340,271</u>	<u>27</u>	<u>3,199,238</u>	<u>23</u>
2XXX	負債總計	<u>8,592,064</u>	<u>54</u>	<u>6,495,831</u>	<u>46</u>
	權 益				
	股 本				
3110	普通股股本(附註四及十六)	5,098,875	32	5,098,875	36
3200	資本公積(附註四及十六)	647,962	4	647,962	4
	保留盈餘(附註四及十六)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189,056	8	1,110,326	8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80,438	1	166,380	1
3350	未分配盈餘	462,938	3	787,297	6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u>1,832,432</u>	<u>12</u>	<u>2,064,003</u>	<u>15</u>
3400	其他權益(附註四及十六)	(241,414)	(2)	(180,438)	(1)
3XXX	權益總計	<u>7,337,855</u>	<u>46</u>	<u>7,630,402</u>	<u>54</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15,929,919</u>	<u>100</u>	<u>\$14,126,233</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李麗秋



經理人：童至祥



會計主管：林素玲



特力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及十七）	\$ 18,008,799	100	\$ 15,686,507	100
5000	營業成本	<u>15,277,154</u>	<u>85</u>	<u>12,746,293</u>	<u>81</u>
5900	營業毛利	2,731,645	15	2,940,214	19
5920	與子公司之已實現利益	<u>372</u>	<u>-</u>	<u>3,922</u>	<u>-</u>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u>2,732,017</u>	<u>15</u>	<u>2,944,136</u>	<u>19</u>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1,942,624	11	1,814,325	12
6200	管理費用	589,692	3	659,147	4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u>5,405</u>	<u>-</u>	<u>-</u>	<u>-</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2,537,721</u>	<u>14</u>	<u>2,473,472</u>	<u>16</u>
6900	營業淨利	<u>194,296</u>	<u>1</u>	<u>470,664</u>	<u>3</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5,273	-	10,058	-
7190	其他收入—其他	32,949	-	58,409	-
7225	處分投資利益	1,125	-	1,990	-
7230	外幣兌換利益	195,229	1	43,142	-
723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利益	-	-	79,873	1
7590	什項支出	(3,743)	-	(76,073)	-
761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 備損失	(390)	-	(149)	-
763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負債損失	(46,078)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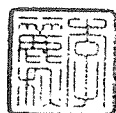
（接次頁）

(承前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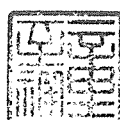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失)利益之份額(附註四及十)	(\$ 8,103)	-	\$ 363,459	2
7510	利息費用	(141,952)	(1)	(103,265)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34,310</u>	-	<u>377,444</u>	<u>2</u>
7900	稅前淨利	228,606	1	848,108	5
7950	所得稅利益(費用)(附註四及十八)	<u>177,887</u>	<u>1</u>	<u>(25,096)</u>	-
8200	本年度淨利	<u>406,493</u>	<u>2</u>	<u>823,012</u>	<u>5</u>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4,050	-	(9,863)	-
8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31,410)	-	(30,388)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34,420)	-	(14,058)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u>(61,780)</u>	-	<u>(54,309)</u>	-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344,713</u>	<u>2</u>	<u>\$ 768,703</u>	<u>5</u>
	每股盈餘(附註四及十九)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u>\$ 0.80</u>		<u>\$ 1.61</u>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u>\$ 0.80</u>		<u>\$ 1.61</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李麗秋



經理人：童至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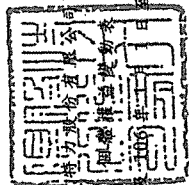


會計主管：林素玲



單位：新台幣千元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代碼	106年1月1日餘額	本		留	盈		其		總
		股數(仟股)	金額		公積	保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	
A1	509,888	\$ 5,098,875	\$ 673,456	\$ 1,049,379	\$ 148,098	\$ 609,465	\$ 166,405	\$ 25	\$ 7,412,893
B1	-	-	-	60,947	-	(60,947)	-	-	-
B3	-	-	-	-	18,282	(18,282)	-	-	-
B5	-	-	(25,494)	-	-	(525,184)	-	-	(550,678)
D1	-	-	-	-	-	823,012	-	-	823,012
D3	-	-	-	-	-	(40,251)	(14,058)	-	(54,309)
D5	-	-	-	-	-	782,761	(14,058)	-	768,703
M7	-	-	-	-	-	(516)	-	-	(516)
Z1	509,888	5,098,875	647,962	1,110,326	166,380	787,297	(180,463)	25	7,630,402
A3	-	-	-	-	-	-	-	(25)	(25,395)
A5	509,888	5,098,875	647,962	1,110,326	166,380	787,297	(180,463)	-	7,605,007
B1	-	-	-	78,730	-	(78,730)	-	-	-
B3	-	-	-	-	14,058	(14,058)	-	-	-
B5	-	-	-	-	-	(611,865)	-	-	(611,865)
D1	-	-	-	-	-	406,493	-	-	406,493
D3	-	-	-	-	-	(26,199)	(34,420)	-	(61,780)
D5	-	-	-	-	-	380,294	(34,420)	-	344,773
Z1	509,888	5,098,875	647,962	1,189,056	180,438	462,968	(214,883)	-	7,337,855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李麗秋



經理人：黃至祥



會計主管：林素玲

特力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 228,606	\$ 848,108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52,693	52,865
A20200	攤銷費用	10,606	13,648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5,405	-
A20300	呆帳費用	-	4,913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損失(利益)	46,078	(79,873)
A20900	利息費用	141,952	103,265
A21200	利息收入	(5,273)	(10,058)
A223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失(利益)之份額	8,103	(363,459)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390	149
A23100	處分投資利益	(1,125)	(1,990)
A24000	與子公司之已實現利益	(372)	(3,922)
A29900	未實現售後租回利益攤銷	-	(50,000)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減少	4,830	1,990
A31130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13,367)	666
A31150	應收帳款增加	(772,462)	(418,177)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525,153)	17,662
A31180	其他應收款減少(增加)	134,782	(21,602)
A31200	存貨減少	62,130	60,587
A31230	預付款項減少	11,803	9,741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45)	32
A32150	應付帳款增加	559,328	329,831
A32180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75,946	(149,346)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40,228	(6,748)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減少	(35,498)	(37,233)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量	29,585	301,049
A33100	收取利息	7,422	14,38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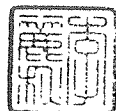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A33200	收取子公司股利	\$ 567,351	\$ 594,449
A33300	支付利息	(139,780)	(87,878)
A33500	支付所得稅	(40,832)	(84,672)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423,746</u>	<u>737,328</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830,232)	(18,000)
B02400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減資退回 股款	13,513	946,195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7,587)	(23,665)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40	-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2,578)	(460)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7,279)	(15,501)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u>(854,023)</u>	<u>888,569</u>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量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3,905,345	1,431,044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2,806,140)	(2,414,075)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	57
C031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78,684)	-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611,865)	(550,678)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408,656</u>	<u>(1,533,652)</u>
EEEE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21,621)	92,245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325,126</u>	<u>232,881</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303,505</u>	<u>\$ 325,126</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李麗秋



經理人：童至祥



會計主管：林素玲



特力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予註明者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特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創立於 67 年 8 月，主要營業項目包括代理大、小五金、家用五金、汽車零件、什貨、電器及傢俱之內、外銷業務、房地產出租及批發倉儲等業務，主要市場包括美國、加拿大、英國、法國、德國及澳洲等國家。

本公司股票於 82 年 2 月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及本個體財務報告之表達貨幣皆為新台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08 年 3 月 26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9「金融工具」及相關修正

IFRS 9「金融工具」取代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並配套修正 IFRS 7「金融工具：揭露」等其他準則。IFRS 9 之新規定涵蓋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及一般避險會計，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

本公司依據 107 年 1 月 1 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於該日評估已存在金融資產之分類予以追溯調整，並選擇不予重編比

較期間。於 107 年 1 月 1 日，各類別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依 IAS 39 及 IFRS 9 所決定之衡量種類及帳面金額及其變動情形彙總如下：

金融資產類別	衡 量 種 類		帳 面 金 額		說 明	
	IAS 39	IFRS 9	IAS 39	IFRS 9		
現金及約當現金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325,126	\$ 325,126	(1)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及存出保證金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3,677,294	3,677,294	(1)	
金融負債類別						
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長期借款及存入保證金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5,936,915	5,936,915	-	
	107年1月1日 帳面金額 (IAS 39)	重 分 類 再 衡 量	107年1月1日 帳面金額 (IFRS 9)	107年1月1日 保留盈餘 影響數	107年1月1日 其他權益 影響數	說 明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再衡量	\$ 8,618,579	\$ - (\$ 25,395)	\$ 8,593,184	\$ -	(\$ 25,395)	(2)

(1)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及存出保證金原依 IAS 39 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依 IFRS 9 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並評估預期信用損失。

(2)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原依 IAS39 以成本衡量之未上市（櫃）股票投資，依 IFRS 9 分類為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應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因而本公司認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7 年 1 月 1 日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其他權益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分別調整減少 25,395 仟元。

2.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正

IFRS 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3. IFRIC 22 「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IAS 21 規定外幣交易之原始認列，應以外幣金額依交易日功能性貨幣與外幣間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IFRIC 22 進一步說明若企業於原始認列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前已預付或預收對價，應以原始認列預收付對價之日作為交易日。若企業分次預收付對價，應分別決定每次預收付對價之交易日。

本公司自 107 年 1 月 1 日推延適用 IFRIC 22。

(二) 108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u>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S 9 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2)
IFRS 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3)
IAS 28 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IC 23「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金管會允許本公司得選擇提前於 107 年 1 月 1 日適用此項修正。

註 3：2019 年 1 月 1 日以後發生之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適用此項修正。

1. IFRS 16「租賃」

IFRS 16 規範租賃協議之辨認與出租人及承租人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 IFRIC 4「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等相關解釋。

租賃定義

首次適用 IFRS 16 時，本公司將選擇僅就 108 年 1 月 1 日以後簽訂（或變動）之合約依 IFRS 16 評估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目前已依 IAS 17 及 IFRIC 4 辨認為租賃之合約將不予重新評估並將依 IFRS 16 之過渡規定處理。

本公司為承租人

首次適用 IFRS 16 時，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外，其他租賃將於個體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個體綜合損益表將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於個體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將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將列為營業活動。適用 IFRS 16 前，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係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營業租賃現金流量於個體現金流量表係表達於營業活動。分類為融資租賃之合約係於個體資產負債表認列租賃資產及應付租賃款。

本公司預計選擇將追溯適用 IFRS 16 之累積影響數調整於 108 年 1 月 1 日保留盈餘，不重編比較資訊。

目前依 IAS 17 以營業租賃處理之協議，於 108 年 1 月 1 日租賃負債之衡量將以剩餘租賃給付按該日承租人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全部使用權資產將以該日之租賃負債金額（並調整先前已認列之預付或應付租賃給付金額）衡量。所認列之使用權資產均將適用 IAS 36 評估減損。

本公司預計將適用下列權宜作法：

- (1) 對具有合理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使用單一折現率衡量租賃負債。
- (2) 租賃期間於 108 年 12 月 31 日以前結束之租賃將依短期租賃處理。
- (3) 不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 108 年 1 月 1 日之使用權資產衡量中。

本公司為出租人

除轉租外，於過渡時對出租人之租賃將不作任何調整，且自 108 年 1 月 1 日起始適用 IFRS 16。

108年1月1日資產、負債及權益之預計影響

	107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首次適用 之調整	108年1月1日 調整後 帳面金額
應收租賃款—流動	\$ -	\$ 373,104	\$ 373,104
應收租賃款—非流動	-	1,176,621	1,176,621
使用權資產	-	295,270	295,27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u>9,184,744</u>	<u>(424,386)</u>	<u>8,760,358</u>
資產影響	<u>\$ 9,184,744</u>	<u>\$ 1,420,609</u>	<u>\$10,605,353</u>
租賃負債—流動	\$ -	\$ 352,602	\$ 352,602
租賃負債—非流動	-	1,054,707	1,054,707
負債影響	<u>\$ -</u>	<u>\$ 1,407,309</u>	<u>\$ 1,407,309</u>
保留盈餘	<u>\$ 1,832,432</u>	<u>\$ 13,300</u>	<u>\$ 1,845,732</u>
權益影響	<u>\$ 1,832,432</u>	<u>\$ 13,300</u>	<u>\$ 1,845,732</u>

2. IFRIC 23 「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IFRIC 23 釐清當存有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時，本公司須假設稅務機關將可取具所有相關資料進行審查，若判斷其申報之稅務處理很有可能被稅務機關接受，本公司對於課稅所得、課稅基礎、未使用課稅損失、未使用課稅抵減及稅率之決定必須與申報所得稅時所採用之稅務處理一致。若稅務機關並非很有可能接受申報之稅務處理，本公司須採最可能金額或預期值（應採兩者中較能預測不確定性最終結果之方法）評估。若事實及情況改變，本公司須重評估其判斷與估計。

3. IAS 19 之修正 「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該修正規定，發生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時，應以發生時用以再衡量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精算假設來決定該年度剩餘期間之當期服務成本及淨利息。此外，該修正釐清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對資產上限相關規定之影響。本公司將推延適用前述修正。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3 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 (註 2)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 年 1 月 1 日
IAS 1 及 IAS 8 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 (註 3)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及於前述日期以後發生之資產取得適用此項修正。

註 3：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外 幣

本公司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若本公司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所有權益，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部分權益但喪失控制，所有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若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未導致喪失控制，係按比例將累計兌換差額併入權益交易計算，但不認列為損益。在其他任何部分處分因國外營運機構之情況下，累計兌換差額則按處分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五) 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六)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子公司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子公司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

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收益。

本公司評估減損時，係以財務報告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並比較其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金額。歸屬於商譽之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當喪失對子公司控制時，本公司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喪失控制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本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八)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九) 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107年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四。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帳款）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106 年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投資、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四。

B.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C.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應收帳款、現金及約當現金與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之減損

107 年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106 年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本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該資產若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帳齡分析、歷史經驗及客戶目前財務狀況分析，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 106 年（含）以前，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自 107 年起，於一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於一透過其

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3. 衍生工具

本公司簽訂之衍生工具包括遠期外匯合約，用以管理本公司之匯率風險。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於 106 年（含）以前，若嵌入式衍生工具符合衍生工具之定義，其風險及特性與主契約之風險及特性並非緊密關聯，且混合契約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時，該衍生工具係視為單獨衍生工具。自 107 年起，衍生工具若嵌入於 IFRS 9 範圍內之資產主契約，係以整體合約決定金融資產分類。衍生工具若嵌入於非 IFRS 9 範圍內之資產主契約（如嵌入於金融負債主契約），而嵌入式衍生工具若符合衍生工具之定義，其風險及特性與主契約之風險及特性並非緊密關聯，且混合合約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該衍生工具係視為單獨衍生工具。

(十一)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值。

(十二) 收入認列

107 年

本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1.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家居商品之銷售。由於家居商品於起運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本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

2. 勞務收入

勞務收入係於勞務提供時認列。

依合約提供勞務所產生之收入，係按合約完成程度予以認列。

106 年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本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本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2. 勞務之提供

勞務收入係於勞務提供時予以認列。

依合約提供勞務所產生之收入，係按合約完成程度予以認列。

3.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三) 租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1. 本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2. 本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十四)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

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五)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給與員工之員工認股權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並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十六)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之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

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之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6,169	\$ 7,237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u>297,336</u>	<u>317,889</u>
	<u>\$ 303,505</u>	<u>\$ 325,126</u>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u>		
<u>衍生工具</u>		
遠期外匯合約	\$ -	\$ 31,235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 -	\$ 31,235
<u>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u>		
<u>衍生工具</u>		
遠期外匯合約	\$ 14,843	\$ -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u>	\$ 14,843	\$ -

於資產負債表日未適用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幣別	到期期間	合約金額 (仟元)
<u>107年12月31日</u>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兌新台幣	108.01.02-108.02.25	USD 101,000 /NTD 3,104,033
買進遠期外匯	美元兌新台幣	108.01.02-108.02.26	USD 148,000 /NTD 4,548,484
賣出遠期外匯	歐元兌美元	108.01.10	EUR 100 /USD 114
<u>106年12月31日</u>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兌新台幣	107.01.02-107.07.24	USD 241,000 /NTD 7,193,368
買進遠期外匯	美元兌新台幣	107.01.02-107.08.14	USD 293,000 /NTD 8,745,464
賣出遠期外匯	歐元兌美元	107.02.02	EUR 100 /USD 120

本公司從事遠期外匯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外幣資產及負債因匯率波動產生之風險。惟本公司持有之遠期外匯合約因不符合有效避險條件，故不適用避險會計。

八、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應收票據</u>		
應收票據	\$ 14,892	\$ 1,525
減：備抵呆帳	-	-
	<u>14,892</u>	<u>1,525</u>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2,304,618	\$ 1,903,867
減：備抵呆帳	(40,318)	(34,913)
	2,264,300	1,868,95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	371,711	-
	<u>2,636,011</u>	<u>1,868,954</u>
	<u>\$ 2,650,903</u>	<u>\$ 1,870,479</u>
<u>應收帳款－關係人</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附註二三)	\$ 1,997,029	\$ 1,471,876
減：備抵呆帳	-	-
	<u>\$ 1,997,029</u>	<u>\$ 1,471,876</u>
<u>其他應收款</u>		
應收關係人款 (附註二三)	\$ 46,528	\$ 157,469
應收外銷營業稅退稅款	3,631	3,639
其他	16,127	35,564
	<u>\$ 66,286</u>	<u>\$ 196,672</u>

107年度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月結90天，應收帳款不予計息。本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評等相當於投資等級以上（含）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信用評等資訊係由獨立評等機構提供；倘無法取得該等資訊，本公司將使用其他公開可得之財務資訊及歷史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予以評等。本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及交易對方之信用等級，並將總交易金額分散至信用評等合格之不同客戶，另透過每年由風控部門複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以管理信用暴險。

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本公司採用IFRS 9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因本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僅依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本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本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紀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估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07年12月31日

	未逾期	逾期 0~30天	逾期 31~60天	逾期 61~365天	逾期 超過365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95% - 100%	
總帳面金額	\$2,168,795	\$ 376,852	\$ 31,820	\$ 54,245	\$ 44,617	\$2,676,329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	-	(40,318)	(40,318)
攤銷後成本	<u>\$2,168,795</u>	<u>\$ 376,852</u>	<u>\$ 31,820</u>	<u>\$ 54,245</u>	<u>\$ 4,299</u>	<u>\$2,636,011</u>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07年度
期初餘額 (IAS 39)	\$ 34,913
追溯適用 IFRS 9 調整數	-
期初餘額 (IFRS 9)	34,913
加：本期提列減損損失	5,405
期末餘額	<u>\$ 40,318</u>

本公司讓售應收帳款之相關資訊如下：

交易對象	單位：美金元；新台幣千元									
	期初讓售金額	本期讓售金額	本期已收現金金額	期末讓售金額	截至期末已預支金額	已預支金額 年利率(%)	讓售應收 帳款保留款 額	提供擔 保項目		
107年度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	\$ -	\$ 2,116,262 (註 2)	\$ 2,114,977 (註 3)	\$ 1,285 (註 4)	\$ -	-	\$ -	USD 40,200,000	-	
凱基商業銀行	\$ 3,988 (註 1)	\$ 11,784 (註 2)	\$ 14,488 (註 3)	\$ 1,284 (註 4)	\$ -	-	\$ -	USD 300,000	-	

本公司與渣打國際銀行簽訂讓售之應收帳款合約，承購銀行並確認本次交易商品相關條件係屬無追索權並為賣斷式之應收債權承購行為，依合約規定，本公司僅需負擔因商業糾紛所造成之損失。

本公司與凱基商業銀行簽訂讓售之應收帳款合約，承購銀行並確認本次交易商品相關條件係屬無追索權並為賣斷式之應收債權承購行為，依合約規定，本公司僅需負擔因商業糾紛所造成之損失。

註1：USD129,754元。

註2：USD68,859,612元；USD383,445元。

註3：USD68,817,803元；USD471,414元。

註4：USD41,809元；USD41,785元。

上述額度可循環使用。

106年度

本公司於106年之授信政策與前述107年授信政策相同。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本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備抵呆帳係參考帳齡分析、歷史經驗及客戶目前財務狀況分析，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一)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未逾期	\$ 1,711,235
0~30天	56,396
31~60天	38,669
61天	<u>97,567</u>
合計	<u>\$ 1,903,867</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二) 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0~30天	\$ 56,396
31~60天	<u>38,669</u>
合計	<u>\$ 95,065</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個 別 評 估	群 組 評 估	合 計
	減 損 損 失	減 損 損 失	
106年1月1日餘額	\$ -	\$ 30,000	\$ 30,000
加：本期提列呆帳費用	<u>-</u>	<u>4,913</u>	<u>4,913</u>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34,913</u>	<u>\$ 34,913</u>

本公司讓售應收帳款之相關資訊如下：

交 易 對 象	單 位：美 金 元；新 台 幣 仟 元							讓 售 應 收 帳 款 保 留 款 額	提 供 擔 保 項 目
	期 初 讓 售 金 額	本 期 讓 售 金 額	本 期 已 收 現 金 額	期 末 讓 售 金 額	本 期 已 預 支 金 額	截 至 期 末 已 預 支 金 額	已 預 支 金 額 年 利 率 (%)		
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	\$ -	\$ 429,810 (註1)	\$ 429,810 (註2)	\$ -	\$ -	-	\$ -	USD 40,200,000	-
凱基商業銀行	\$ -	\$ 15,683 (註1)	\$ 11,810 (註2)	\$ 3,873 (註3)	\$ -	-	\$ -	USD 500,000	-

本公司與渣打國際商業銀行簽訂讓售之應收帳款合約，承購銀行並確認本次交易商品相關條件係屬無追索權並為賣斷式之應收債權承購行為，依合約規定，本公司僅需負擔因商業糾紛所造成之損失。

本公司與凱基商業銀行簽訂讓售之應收帳款合約，承購銀行並確認本次交易商品相關條件係屬無追索權並為賣斷式之應收債權承購行為，依合約規定，本公司僅需負擔因商業糾紛所造成之損失。

註 1：USD14,399,964 元；USD525,436 元。

註 2：USD14,399,964 元；USD395,682 元。

註 3：USD129,754 元。

上述額度可循環使用。

(三) 其他應收款

1. 應收關係人款係應收關係人分攤之各項營業費用。

2. 其他項目主要係代往來廠商先支付之各項零星雜費。

九、存 貨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商品存貨	<u>\$ 4,455</u>	<u>\$ 66,585</u>

107 及 106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15,001,532 仟元及 12,521,061 仟元。

107 及 106 年度銷貨成本分別包括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4,766 仟元及 26,747 仟元。存貨跌價回升利益係因將原提列呆滯損失之存貨去化所致。

十、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投資子公司	<u>\$9,184,744</u>	<u>\$ 8,618,579</u>

(一) 投資子公司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非上市(櫃)公司		
Fortune Miles Trading Inc.	\$ 766	\$ 785
Test-Rite Star Co., Ltd.	2,545	2,539
Test-Rite Retailing Co., Ltd.	-	-

(接次頁)

(承前頁)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Test-Rite Trading Co., Ltd.	\$ 1,162,397	\$ 427,571
Upmaster International Co., Ltd.	88,859	86,856
Test-Rite Pte Ltd.	53,601	47,716
Test-Rite Products (Hong Kong) Limited	52,280	51,995
TEST-RITE INTL.(AUSTRALIA) PTY. LMITED	16,976	18,464
Test Rite Int'l. (Canada) Ltd.	4,485	5,182
TEST-RITE (UK) LTD.	46,015	45,548
Test-Rite Development GmbH	669,425	686,049
Test Rite Viet Nam Co., Ltd.	1,845	1,980
Test-Rite International (U.S.) Co., Ltd.	824,706	809,172
Test Rite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Co., Ltd.	-	12,953
力秋股份有限公司	4,407,774	4,554,905
力特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81,113	75,292
鴻利全球股份有限公司	20,694	20,388
力衡貿易股份有限公司	14,161	14,479
中欣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849,222	818,484
利臺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92,158	105,407
特力屋股份有限公司	795,724	832,814
	<u>\$ 9,184,744</u>	<u>\$ 8,618,579</u>

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如下：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非上市(櫃)公司		
Fortune Miles Trading Inc.	100.00%	100.00%
Test-Rite Star Co., Ltd.	100.00%	100.00%
Test-Rite Retailing Co., Ltd.	100.00%	100.00%

(接次頁)

(承前頁)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Test-Rite Trading Co., Ltd.	100.00%	100.00%
Upmaster International Co., Ltd.	100.00%	100.00%
Test-Rite Pte Ltd.	100.00%	100.00%
Test-Rite Products (Hong Kong) Limited	100.00%	100.00%
TEST-RITE INTL.(AUSTRALIA) PTY. LMITED	100.00%	100.00%
Test Rite Int' l. (Canada) Ltd.	100.00%	100.00%
TEST-RITE (UK) LTD.	100.00%	100.00%
Test-Rite Development GmbH	100.00%	100.00%
Test Rite Viet Nam Co., Ltd.	95.00%	95.00%
Test-Rite International (U.S.)Co., Ltd.	91.44%	91.44%
Test Rite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Co., Ltd.	-	100.00%
力秋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力特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鴻利全球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力衡貿易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中欣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95.60%	95.60%
利臺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特力屋股份有限公司	25.00%	25.00%

(二) Fortune Miles Trading Inc.主要營業項目為經營電腦週邊設備之轉投資等業務。

(三) Test-Rite Star Co., Ltd.主要營業項目為經營包裝設計業、五金工具及手工具產銷之轉投資等業務。

(四) Test-Rite Retailing Co., Ltd.主要營業項目為零售業之投資等業務。

- (五) Test-Rite Trading Co., Ltd.、Upmaster International Co., Ltd.、Test-Rite Pte Ltd.、Test-Rite Products (Hong Kong) Limited、TEST-RITE INTL.(AUSTRALIA) PTY. LIMITED、Test Rite Int'l. (Canada) Ltd.、TEST-RITE (UK) LTD.、Test-Rite Development GmbH、Test Rite Viet Nam Co., Ltd.、Test-Rite International (U.S.)Co., Ltd.及利臺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進出口貿易業之投資等業務。
- (六) Test-Rite Retailing Co., Ltd.因營運持續虧損，因此本公司對其權益法認列投資損失金額已超過帳面價值，故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計產生長期股權投資貸餘分別為 785,543 仟元及 366,085 仟元，故轉列非流動負債項下。
- (七) Test Rite Viet Nam Co., Ltd.已於 104 年 9 月解散，解散基準日為 104 年 9 月 30 日，惟於截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其清算程序尚未完成。
- (八) Test Rite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Co., Ltd.主要營業項目為投資等業務，已於 107 年 10 月清算完成。
- (九) 力秋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各項事業投資等業務。
- (十) 力特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倉儲物流管理等業務。
- (十一) 鴻利全球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資訊處理服務等業務。
- (十二) 力衡貿易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一般進出口貿易及代理國內外廠商產品之銷售等業務。
- (十三) 中欣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營建管理、買賣機械五金及什貨等業務，本公司於 106 年 6 月 30 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中欣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現金增資股權，致持股比例由 100%下降至 95.60%。
- (十四) 特力屋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各種家飾品零售業務、五金及建材之批發、零售及自有剩餘攤位之出租等業務。該公司為本公司綜合持股 100%之子公司。

(十五) 本公司 107 及 106 年度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損失) 明細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Fortune Miles Trading Inc.	(\$ 42)	(\$ 37)
Test-Rite Star Co., Ltd.	(69)	(65)
Test-Rite Retailing Co., Ltd.	(476,356)	(313,733)
Test-Rite Trading Co., Ltd.	14,213	235,516
Upmaster International Co., Ltd.	(593)	(11,532)
Test-Rite Pte Ltd.	4,387	3,643
Test-Rite Products (Hong Kong) Limited	(1,361)	512
TEST-RITE INTL.(AUSTRALIA) PTY. LMITED	(260)	(1,512)
Test Rite Int' l. (Canada) Ltd.	(468)	(869)
TEST-RITE (UK) LTD.	2,012	17,373
Test-Rite Development GmbH	(8,042)	(73,992)
Test Rite Viet Nam Co., Ltd.	5	5
Test-Rite International (U.S.)Co., Ltd.	(5,607)	(122,493)
Test Rite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Co., Ltd.	-	(6,488)
力秋股份有限公司	231,772	382,823
力特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697)	(9,561)
鴻利全球股份有限公司	306	(3,012)
力衡貿易股份有限公司	(318)	(3,974)
中欣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36,091	136,227
利臺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8,844	3,939
特力屋股份有限公司	88,080	130,689
	<u>(\$ 8,103)</u>	<u>\$ 363,459</u>

(十六) 107 及 106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十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運輸設備	生財器具	電腦設備	裝潢設備	模	具	未完工程及 預付設備款	合	計						
成 本																		
106年1月1日餘額	\$	267,519	\$	610,294	\$	2,325	\$	50,653	\$	52,275	\$	91,390	\$	14,468	\$	2,660	\$	1,091,584
增 添	-	-	-	-	4,006	3,602	9,758	7,979	184	-	-	-	-	-	-	-	-	25,529
處 分	-	-	-	-	(88)	(622)	(43,044)	(1,122)	-	-	-	-	-	-	-	-	-	(44,876)
重 分 類	-	-	-	-	92	613	-	2,183	(2,660)	-	-	-	-	-	-	-	-	228
106年12月31日餘額	\$	267,519	\$	610,294	\$	2,325	\$	54,663	\$	55,868	\$	58,104	\$	23,508	\$	184	\$	1,072,465
累計折舊																		
106年1月1日餘額	\$	-	\$	173,416	\$	2,170	\$	16,495	\$	33,116	\$	58,754	\$	6,810	\$	-	\$	290,761
折舊費用	-	-	15,687	155	9,257	6,759	17,197	3,810	-	-	-	-	-	-	-	-	-	52,865
處 分	-	-	-	-	(88)	(622)	(42,976)	(1,041)	-	-	-	-	-	-	-	-	-	(44,727)
重 分 類	-	-	-	-	-	-	-	(476)	-	-	-	-	-	-	-	-	-	(476)
106年12月31日餘額	\$	-	\$	189,103	\$	2,325	\$	25,664	\$	39,253	\$	32,975	\$	9,103	\$	-	\$	298,423
106年12月31日淨額	\$	267,519	\$	421,191	\$	-	\$	28,999	\$	16,615	\$	25,129	\$	14,405	\$	184	\$	774,042
成 本																		
107年1月1日餘額	\$	267,519	\$	610,294	\$	2,325	\$	54,663	\$	55,868	\$	58,104	\$	23,508	\$	184	\$	1,072,465
增 添	-	-	-	-	4,947	3,238	11,146	5,635	694	-	-	-	-	-	-	-	-	25,660
處 分	-	-	-	-	(3,897)	(3,966)	(92)	(899)	-	-	-	-	-	-	-	-	-	(8,854)
107年12月31日餘額	\$	267,519	\$	610,294	\$	2,325	\$	55,713	\$	55,140	\$	69,158	\$	28,244	\$	878	\$	1,089,271
累計折舊																		
107年1月1日餘額	\$	-	\$	189,103	\$	2,325	\$	25,664	\$	39,253	\$	32,975	\$	9,103	\$	-	\$	298,423
折舊費用	-	-	15,687	-	9,375	6,444	15,952	5,235	-	-	-	-	-	-	-	-	-	52,693
處 分	-	-	-	-	(3,897)	(3,888)	(92)	(447)	-	-	-	-	-	-	-	-	-	(8,324)
107年12月31日餘額	\$	-	\$	204,790	\$	2,325	\$	31,142	\$	41,809	\$	48,835	\$	13,891	\$	-	\$	342,792
107年12月31日淨額	\$	267,519	\$	405,504	\$	-	\$	24,571	\$	13,331	\$	20,323	\$	14,353	\$	878	\$	746,479

(一)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房屋及建築	35 至 40 年
運輸設備	4 年
生財器具	1 至 5 年
電腦設備	1 至 5 年
裝潢設備	2 至 3 年
模 具	3 至 5 年

(二) 本公司為活化資產、整合集團資源、強化財務結構及提高股東投資報酬率，將位於台北市內湖之土地及辦公大樓於 96 年 12 月出售予非關係人並同時以營業租賃方式租回，依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出售價格等於公允價值之部分，售後租回損益立即認列，出售價格高於公允價值之部分，則依租約期間分期攤銷，106 年度攤銷 50,000 仟元，帳列租賃成本之減項，業已於 106 年 12 月 26 日攤銷完畢。

十二、其他無形資產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電腦軟體	\$ 34,302	\$ 44,174
專利權	-	-
	<u>\$ 34,302</u>	<u>\$ 44,174</u>

	專	利	權	電	腦	軟	體	合	計
<u>成 本</u>									
106年1月1日餘額	\$	952		\$	105,734			\$	106,686
單獨取得		-			15,501				15,501
處 分		-		(9,217)			(9,217)
科目移轉		-		(707)			(707)
106年12月31日餘額	\$	<u>952</u>		\$	<u>111,311</u>			\$	<u>112,263</u>
<u>累計攤銷及減損</u>									
106年1月1日餘額	(\$	952)		(\$	61,738)			(\$	62,690)
攤銷費用		-		(13,648)			(13,648)
處 分		-			9,217				9,217
科目移轉		-		(968)			(968)
106年12月31日餘額	(\$	<u>952</u>)		(\$	<u>67,137</u>)			(\$	<u>68,089</u>)
106年12月31日淨額	\$	<u>-</u>		\$	<u>44,174</u>			\$	<u>44,174</u>
<u>成 本</u>									
107年1月1日餘額	\$	952		\$	111,311			\$	112,263
單獨取得		-			7,279				7,279
處 分		-		(1,945)			(1,945)
科目移轉		-		(5,657)			(5,654)
107年12月31日餘額	\$	<u>952</u>		\$	<u>110,988</u>			\$	<u>111,940</u>
<u>累計攤銷及減損</u>									
107年1月1日餘額	(\$	952)		(\$	67,137)			(\$	68,089)
攤銷費用		-		(10,606)			(10,606)
處 分		-			1,945				1,945
科目移轉		-		(888)			(888)
107年12月31日餘額	(\$	<u>952</u>)		(\$	<u>76,686</u>)			(\$	<u>77,638</u>)
107年12月31日淨額	\$	<u>-</u>		\$	<u>34,302</u>			\$	<u>34,302</u>

十三、借 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u>\$ 634,398</u>	<u>\$ 375,000</u>
長期借款	<u>\$ 3,475,839</u>	<u>\$ 2,636,032</u>

(一) 本公司長期借款明細如下：

	利 率 %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金 額	金 額
第一商業銀行統籌主辦之聯貸案			
信用借款—信用融資，授信合約期間104.6.24~109.6.24，貸款額度為新台幣15億元，按各期約定償還比率清償。	1.7895%	\$ 675,000	\$ 1,050,000
循環額度信用融資，授信合約期間104.6.17~109.6.17，貸款額度為等值新台幣44.8億元，到期償還本金。	1.7895%~4.26%	2,113,718	1,014,832
凱基商業銀行			
循環額度信用融資，授信合約期間 107.12.10~109.12.10，貸款額度為新台幣3億元，到期償還本金。	3.5724%	276,597	-
循環額度信用融資，授信合約期間106.03.27~108.03.27，貸款額度為新台幣3億元，已於107.01.12提前償還。	-	-	283,556
玉山商業銀行			
循環額度信用融資，授信合約期間106.12.20~108.12.20，貸款額度為等值美金600萬元，到期償還本金。	3.361%	184,398	-
循環額度信用融資，授信合約期間106.12.26~108.12.20，貸款額度為等值美金600萬元，已於107.01.12提前償還。	-	-	119,392
永豐商業銀行			
循環額度信用融資，授信合約期間107.12.19~109.12.19，貸款額度為等值美金3,000萬元，到期償還本金。	3.5201%~3.5412%	860,524	-
循環額度信用融資，授信合約期間106.12.28~108.12.28，貸款額度為等值美金3,000萬元，已於107.01.26提前償還。	-	-	59,696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			
循環額度信用融資，授信合約期間106.12.21~108.12.21，貸款額度為新台幣7億元，已於107.01.19提前償還。	-	-	283,556
日盛國際商業銀行			
循環額度信用融資，授信合約期間106.12.21~108.04.27，貸款額度為等值美金1,000萬元，已於107.01.23提前償還。	-	-	200,000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634,398)	(375,000)
		<u>\$ 3,475,839</u>	<u>\$ 2,636,032</u>

截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依各該借款合同之規定，於借款存續期間內，承諾應維持特定財務比率，說明如下：

1. 依第一商業銀行統籌主辦之聯貸案：負債比率（資產負債表之負債合計數／有形淨值）不得超過 200%，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不得低於 100%，利息保障倍數（含折舊、攤銷費用及利息費用）不得低於 250%，有形淨值（股東權益－無形資產）不得低於 5,200,000 仟元，其係依據全年度個體財務報表計算而得。
2. 依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借款合同之規定：負債比率（負債總額／有形淨值）不得超過 200%，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不得低於 100%，利息保障倍數（（稅前盈餘＋折舊及攤銷＋利息費用）／利息費用）不得低於 250%，有形淨值（股東權益－無形資產）不得低於新台幣 52 億元，其係依據全年度個體財務報表計算而得。
3. 依永豐商業銀行借款合同之規定：負債比率（資產負債表之負債合計數／有形淨值）不得超過 200%，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不得低於 100%，利息保障倍數（（稅前淨利＋折舊＋攤銷＋利息費用）／利息費用）不得低於 250%，有形淨值（股東權益－無形資產）不得低於新台幣 52 億元，其係依據全年度個體財務報表計算而得。

十四、其他應付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應付各項營業費用	\$ 336,763	\$ 283,111
應付購置設備款	6,172	12,275
應付員工酬勞	3,045	8,332
應付董監酬勞	3,517	12,498
其 他	85,589	42,679
	<u>\$ 435,086</u>	<u>\$ 358,895</u>

十五、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6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4%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24,372	\$ 136,576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45,543)	(18,199)
提撥短絀	<u>78,829</u>	<u>118,377</u>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78,829</u>	<u>\$ 118,377</u>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資 產)
106年1月1日餘額	\$ 184,001	(\$ 38,254)	\$ 145,747
服務成本			
前期服務成本	2,700	-	2,700
當期服務成本	1,867	-	1,867
利息費用（收入）	<u>2,047</u>	(<u>429</u>)	<u>1,618</u>
認列於損益	<u>6,614</u>	(<u>429</u>)	<u>6,185</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1,565)	(1,565)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 設變動	15,416	-	15,416

（接次頁）

(承前頁)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 負債(資產)
精算利益—財務假設變動	(\$ 1,656)	\$ -	(\$ 1,656)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u>2,332</u>)	-	(<u>2,332</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11,428</u>	(<u>1,565</u>)	<u>9,863</u>
雇主提撥	-	(43,418)	(43,418)
計畫資產支付	(<u>65,467</u>)	<u>65,467</u>	-
106年12月31日餘額	136,576	(18,199)	118,377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523	-	523
利息費用(收入)	<u>1,707</u>	(<u>248</u>)	<u>1,459</u>
認列於損益	<u>2,230</u>	(<u>248</u>)	<u>1,982</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679)	(679)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 設變動	14,018	-	14,018
精算利益—財務假設變 動	1,607	-	1,607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u>18,996</u>)	-	(<u>18,996</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3,371</u>)	(<u>679</u>)	(<u>4,050</u>)
雇主提撥	-	(26,417)	(26,417)
公司支付	(<u>11,063</u>)	-	(<u>11,063</u>)
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124,372</u>	(<u>\$ 45,543</u>)	<u>\$ 78,829</u>

確定福利計畫認列於損益之金額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推銷費用	<u>\$ 1,982</u>	<u>\$ 6,185</u>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125%	1.250%
薪資預期增加率	3.000%	3.0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 0.25%	(\$ 3,722)	(\$ 3,930)
減少 0.25%	\$ 3,873	\$ 4,085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 3,735	\$ 3,942
減少 0.25%	(\$ 3,611)	(\$ 3,813)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預期1年內提撥金額	\$ 2,830	\$ 3,375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2.2年	11.7年

十六、權益

(一) 股本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750,000	750,000
額定股本	\$ 7,500,000	\$ 7,500,000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509,888	509,888
已發行股本	\$ 5,098,875	\$ 5,098,875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截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實收資本總額為 5,098,875 仟元。

(二) 資本公積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股票發行溢價	<u>\$ 647,962</u>	<u>\$ 647,962</u>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1.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修正前後章程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政策，請參閱附註二一之(二)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2. 本公司股利政策如下：

本公司所處產業環境牽動變數甚廣，企業生命週期正值穩定成熟階段，考量本公司走向多角化經營、未來營運計畫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並兼顧股東權益，本公司股利政策採穩健及平衡股利原則，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 50% 分配股東股息紅利，得全數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發放，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數之 10%，但每股現金股利若低於新台幣 0.1 元則不發放現金股利，得全數改以股票股利發放之。

3.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4.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30006415 號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s) 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5. 本公司於 107 年 6 月 19 日及 106 年 6 月 15 日之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6 及 105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06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105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78,730	\$ 60,947	\$ -	\$ -
特別盈餘公積	14,058	18,282	-	-
現金股利	611,865	525,184	1.20	1.03

另本公司股東常會於 106 年 6 月 15 日決議以資本公積 25,494 仟元發放現金。

6. 本公司 108 年 3 月 26 日董事會擬議 107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法定盈餘公積	\$ 40,649	\$ -
特別盈餘公積	60,976	-
現金股利	356,921	0.7

另本公司 108 年 3 月 26 日董事會擬議以資本公積 295,735 仟元發放現金。

有關 107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08 年 6 月 20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自其功能性貨幣換算為本公司表達貨幣 (即新台幣) 所產生之相關兌換差額，係直接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先前累計於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於處分國外營運機構時，重分類至損益。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106年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係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衡量所產生之累計利益及損失，其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減除當該等資產處分或減損而重分類至損益之金額。

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107年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衡量所產生之累計利益及損失，其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先前累計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於處分投資標的時，不重分類至損益。

十七、營業收入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客戶合約收入		
商品銷售收入	\$ 16,930,948	\$ 14,686,541
租賃收入	408,569	386,384
其他營業收入	<u>669,282</u>	<u>613,582</u>
	<u>\$ 18,008,799</u>	<u>\$ 15,686,507</u>

十八、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主要組成項目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當期應負擔所得稅費用	\$ 44,898	\$ 37,480
遞延所得稅資產調整	(128,848)	(8,082)
未分配盈餘加徵	7,759	-
稅率變動影響數	(91,782)	-
以前年度所得稅核定調整	<u>(9,914)</u>	<u>(4,302)</u>
	<u>\$ 177,887</u>	<u>\$ 25,096</u>

(二) 107 及 106 年度會計所得與當期所得稅費用 (利益) 之調節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稅前利益		
按法定稅率計算之稅額	\$ 45,721	\$ 144,178
調節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免稅所得	(823)	(106,698)
遞延所得稅資產調整	(121,089)	(8,082)
稅率變動影響數	(91,782)	-
以前年度所得稅核定調整	(<u>9,914</u>)	(<u>4,302</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77,887</u>)	(<u>\$ 25,096</u>)

本公司於 106 年所適用之稅率為 17%。107 年 2 月修正後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7% 調整為 20%，並自 107 年度施行。此外，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將由 10% 調降為 5%。

(三)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 105 年度 (止) 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十九、每股盈餘

本公司 107 及 106 年度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金額 (分子)		股數 (分母) (仟 股)	每股盈餘 (元)	
	本 期	純 益		本 期	純 益
<u>107 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純益	\$ 406,493		509,888		\$ <u>0.80</u>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u>-</u>		<u>189</u>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純益					
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u>406,493</u>		<u>510,077</u>		\$ <u>0.80</u>
<u>106 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純益	\$ 823,012		509,888		\$ <u>1.61</u>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u>-</u>		<u>439</u>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純益					
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u>823,012</u>		<u>510,327</u>		\$ <u>1.61</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十、營業租賃協議

(一) 本公司為承租人

本公司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金 額
108 年度至 112 年度	<u>\$ 1,460,969</u>

(二) 本公司為出租人

本公司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金 額
108 年度至 112 年度	\$ 1,822,985
113 年度以後 (折現值為 1,959,300 仟元)	<u>2,689,015</u>
	<u>\$ 4,512,000</u>

二一、本期發生之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

(一) 本期發生之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依其功能別彙總如下：

性質別 \ 功能別	107年度			106年度		
	屬於營業 成 本 者	屬於營業 費 用 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 本 者	屬於營業 費 用 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短期員工福利	\$ -	\$ 397,745	\$ 397,745	\$ -	\$ 440,675	\$ 440,675
勞健保費用	-	33,005	33,005	-	34,146	34,146
退職後福利	-	21,309	21,309	-	33,316	33,316
董事酬金	-	4,081	4,081	-	10,373	10,373
其他用人費用	-	17,850	17,850	-	18,291	18,291
折舊費用	-	52,693	52,693	-	52,865	52,865
攤銷費用	-	10,606	10,606	-	13,648	13,648

本公司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員工人數分別為 380 人及 399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分別為 3 人及 3 人，其計算基礎與員工福利費用一致。

(二)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1 % 及不高於 2 %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107 及 106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別於 108 年 3 月 26 日及 107 年 3 月 26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員工酬勞	1%	1%
董監事酬勞	1.5%	1.5%

金 額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u>現</u>	<u>金</u>	<u>現</u>	<u>金</u>
員工酬勞	\$ 2,345		\$ 8,332	
董監事酬勞		3,517		12,498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6 及 105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6 及 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8 及 107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二、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風險管理係以確保具有必要之財務資源及營運計畫，以支應未來十二個月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債務償還及股利支出等需求。

二三、關係人交易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中欣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特力屋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力特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Test-Rite Retailing Co.,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Test-Rite International (Germany) GmbH	本公司之孫公司
Test-Rite PRODUCTS CORP.	本公司之孫公司
Homezone Int'l Corp.(U.S.A.)	本公司之孫公司
德國特普樂	本公司之孫公司
特力(中國)商貿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上海鴻聚物流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特家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特力恩瑞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采旺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管理階層控制之個體
李麗秋	本公司之董事長

(一) 銷貨收入

關係人類別	107年度	106年度
Test-Rite PRODUCTS CORP.	\$ 2,796,658	\$ 2,782,384
特力屋股份有限公司	66,621	909,002
子公司	<u>1,038,528</u>	<u>1,123,088</u>
	<u>\$ 3,901,807</u>	<u>\$ 4,814,474</u>

本公司銷貨予國外關係人係採 T/T 收款，收款天數為 T/T 90 天至 240 天，到期後未收款部分按年利率 4.50% 至 7.00% 計息，並視應收關係人款項超過授信期間 3 個月者，予以轉列其他應收款—流動項下。

(二) 租賃收入

關係人類別	107年度	106年度
特力屋股份有限公司	\$ 339,799	\$ 323,733
中欣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59,712	55,798
子公司	5,115	4,396
主要管理階層控制之個體	<u>263</u>	<u>269</u>
	<u>\$ 404,889</u>	<u>\$ 384,196</u>

本公司向上述關係人收取之租賃收入，係按月收取，租金均參考當地一般行情。

(三) 物流收入

關 係 人 類 別	107年度	106年度
特力屋股份有限公司	\$ 175,560	\$ 146,121
特家股份有限公司	29,106	39,463
特力恩瑞股份有限公司	20,089	21,465
子 公 司	<u>50</u>	<u>103</u>
	<u>\$ 224,805</u>	<u>\$ 207,152</u>

本公司向上述關係人收取之物流收入，均參考當地一般行情。

(四) 進 貨

關 係 人 類 別	107年度	106年度
子 公 司	<u>\$ 143,980</u>	<u>\$ 133,470</u>

(五) 佣金支出

關 係 人 類 別	107年度	106年度
Test-Rite PRODUCTS CORP.	\$ 144,728	\$ 114,918
Test-Rite International (Germany) GmbH	22,065	19,874
子 公 司	<u>24,690</u>	<u>22,384</u>
	<u>\$ 191,483</u>	<u>\$ 157,176</u>

本公司支付給關係人佣金，係採訂價利潤計算，其他客戶則按銷貨金額一定比例計算。

(六) 出口費用－測試檢驗費

關 係 人 類 別	107年度	106年度
特力(中國)商貿有限公司	<u>\$ 836,685</u>	<u>\$ 701,701</u>

本公司支付給關係人測試檢驗費，係關係人代本公司檢驗出口貨物及代為支付之測試費用。

(七) 廣 告 費

關 係 人 類 別	107年度	106年度
特力屋股份有限公司	<u>\$ 675</u>	<u>\$ 32,552</u>

(八) 物流管理費

關 係 人 類 別	107年度	106年度
上海鴻聚物流有限公司	<u>\$ -</u>	<u>\$ 1,560</u>

(九) 應收關係人款項

關 係 人 類 別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Test-Rite PRODUCTS CORP.	\$ 1,603,129	\$ 1,024,985
德國特普樂	184,151	143,872
特力屋股份有限公司	77,666	233,063
子 公 司	<u>132,083</u>	<u>69,956</u>
	<u>\$ 1,997,029</u>	<u>\$ 1,471,876</u>

(十)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關 係 人 類 別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特力屋股份有限公司	\$ 24,673	\$ 101,432
Test-Rite Retailing Co., Ltd.	6,767	13,711
特家股份有限公司	5,061	12,647
Test-Rite PRODUCTS CORP.	804	16,849
子 公 司	<u>9,223</u>	<u>12,830</u>
	<u>\$ 46,528</u>	<u>\$ 157,469</u>

(十一) 存出保證金

關 係 人 類 別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采旺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 125,000	\$ 125,000
主要管理階層控制之個體	<u>4,072</u>	<u>4,072</u>
	<u>\$ 129,072</u>	<u>\$ 129,072</u>

(十二) 應付佣金

關 係 人 類 別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Test-Rite PRODUCTS CORP.	\$ 15,953	\$ 17,145
Test-Rite International (Germany) GmbH	4,897	3,284
德國特普勒	3,361	527
子 公 司	<u>1,012</u>	<u>1,108</u>
	<u>\$ 25,223</u>	<u>\$ 22,064</u>

(十三) 應付出口費用

關係人類別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特力(中國)商貿有限公司	<u>\$ 49,484</u>	<u>\$ 13,781</u>

(十四) 存入保證金

關係人類別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特力屋股份有限公司	\$ -	\$ 68,789
子公司	-	<u>9,870</u>
	<u>\$ -</u>	<u>\$ 78,659</u>

(十五) 資金融通

107年度					
貸與對象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	利息收入	期末應收資金融通利息
子公司	<u>\$ 700,000</u>	<u>\$ -</u>	-	<u>\$ -</u>	<u>\$ -</u>

106年度					
貸與對象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	利息收入	期末應收資金融通利息
子公司	<u>\$ 1,000,000</u>	<u>\$ -</u>	2.0	<u>\$ 5,360</u>	<u>\$ 2</u>

(十六) 房地產承租

1. 本公司為承租人

本公司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金	額
108年度至112年度	<u>\$ 1,434,261</u>	

2. 本公司為出租人

本公司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金	額
108年度至112年度	\$ 1,810,731	
113年度以後(折現值為1,959,300仟元)	<u>2,689,015</u>	
	<u>\$ 4,499,746</u>	

(十七) 背書保證

1. 本公司為關係人背書保證，請參閱附註二五之(二)。
2. 107年12月31日之長期借款4,110,237仟元係由其他關係人(李麗秋女士)以個人名義為本公司之連帶保證人。
3. 106年12月31日之長期借款3,011,032仟元係由其他關係人(李麗秋女士)以個人名義為本公司之連帶保證人。

(十八)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107及106年度對董事及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22,753	\$ 117,346
退職後福利	<u>12,354</u>	<u>2,283</u>
	<u>\$ 135,107</u>	<u>\$ 119,629</u>

董事及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之。

二四、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截至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未有重大差異者。

(二) 公允價值之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7年12月31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	\$ -	\$ 14,843	\$ -	\$ 14,843

	106年12月31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衍生工具	\$ -	\$ 31,235	\$ -	\$ 31,235

107及106年度無第1等級與第2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及債務工具投資、借款、應收帳款、應付帳款等。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透過衍生金融工具規避暴險，以減輕該等風險之影響。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受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政策所規範，其為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金融工具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書面原則。內部稽核人員持續地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暴險額度進行覆核。本公司並未以投機目的而進行金融工具之交易。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本公司從事各式衍生金融工具以管理所承擔之外幣匯率風險包括以遠期外匯合約規避因出口而產生之匯率風險。

本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之數個子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本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本公司匯率暴險之管理係於政策許可之範圍內，利用遠期外匯合約管理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請參閱附註二六。

本公司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淨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新台幣匯率變動1%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升值1%時，將使稅後淨利增加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貶值1%時，其對稅後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 金 之 影 響	
	107年度	106年度
外幣資產－負債損益影響數	(\$ 12,406)	(\$ 8,516)

(2) 利率風險

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主係來自固定收益投資及浮動利率之銀行借款。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u>		
－金融資產	\$ -	\$ -
－金融負債	4,110,237	3,011,032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係以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固定利率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變動為計算基礎。假若利率上升一個百分點，本公司 107 及 106 年度之現金流出將分別增加 41,102 仟元及 30,110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本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

- (1) 個體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 (2) 本公司提供財務保證所產生之或有負債金額。

本公司針對重大之交易對象均要求提供擔保品或其他擔保之權利，故能有效降低本公司之信用風險。本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

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另因流動資金及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方係國際信用評等機構給予高信用評等之銀行，故該信用風險係屬有限。

應收帳款之對象涵蓋眾多客戶，分散於不同產業及地理區域。本公司持續地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必要時亦會購買信用保證保險合約。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預定到期如下：

	107年12月31日			
	短於1年	2~3年	3年以上	合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3,482,658	\$ -	\$ 60	\$ 3,482,718
浮動利率負債	<u>634,398</u>	<u>3,475,839</u>	-	<u>4,110,237</u>
	<u>\$ 4,117,056</u>	<u>\$ 3,475,839</u>	<u>\$ 60</u>	<u>\$ 7,592,955</u>

	106年12月31日			
	短於1年	2~3年	3年以上	合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2,847,139	\$ -	\$ 78,744	\$ 2,925,883
浮動利率負債	<u>375,000</u>	<u>2,636,032</u>	-	<u>3,011,032</u>
	<u>\$ 3,222,139</u>	<u>\$ 2,636,032</u>	<u>\$ 78,744</u>	<u>\$ 5,936,915</u>

二五、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本公司於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已開立未使用之美金信用狀額度分別為559仟元及1,027仟元。

(二) 背書保證事項：

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本公司為子公司背書保證之餘額及明細如下：

	單位：仟元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背書保證		
—Test-Rite Trading Co., Ltd.及 Test-Rite Retailing Co., Ltd.	美金 31,000	美金 13,000
—Test-Rite PRODUCTS CORP.	美金 10,600	美金 15,600
—Test-Rite Retailing Co., Ltd.	美金 10,000	美金 10,000
—特力屋（上海）商貿	美金 10,000	美金 10,000
—特力屋（上海）商貿、特力（中國）投資及特力（中國）商貿	美金 -	美金 6,500
—特力屋上海商貿有限公司等七家共用	美金 16,230	美金 -
—特力（中國）商貿	美金 5,000	美金 5,000
—特力屋（上海）商貿&特力（中國）商貿	美金 5,000	美金 5,000
—Test-Rite Trading Co., Ltd.	美金 2,000	美金 2,000
—Test-Rite Pte Ltd.	美金 1,000	美金 1,000
—德國特普樂	歐元 7,000	歐元 7,000
—Test-Rite Germany Import GmbH (Germany) & 德國特普樂	歐元 1,000	歐元 1,000
—Test Rite Int' l. (Canada) Ltd.	加幣 30	加幣 30
—特力恩瑞	新台幣45,000	新台幣45,000

二六、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單位：各外幣／新台幣仟元

107年12月31日

金 融 資 產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154,407	30.733	\$ 4,745,396
歐 元	170	35.0598	5,944
人 民 幣	1,943	4.4604	8,666
<u>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u>			
美 金	73,357	30.733	2,254,473
歐 元	19,094	35.0598	669,425

金 融 負 債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194,773	30.733	5,985,957
歐 元	70	35.0598	2,447

106年12月31日

金 融 資 產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113,408	29.848	\$ 3,385,002
歐 元	226	35.5229	8,029
人 民 幣	1,991	4.5518	9,063
<u>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u>			
美 金	30,739	29.848	917,498
歐 元	19,313	35.5229	686,054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141,940	29.848	4,236,625
歐 元	32	35.5229	1,137

本公司於 107 及 106 年度之外幣兌換利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 195,229 仟元及 43,142 仟元，由於外幣交易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二七、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編號	項	目	說	明
1	資金貸與他人。			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附表三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附表五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附註七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編號	項	目	說	明
1	資金貸與他人。			附表七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附表八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附表九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附表十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附表十一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無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附表十二
10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附表六

(三) 大陸投資資訊：

編號	項	目	說	明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附表十三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			附表十三

附表一 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為元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 關係人 目	本期最高餘額 (註2)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 性質(註3)	業務往來金額 (註4)	有短期融通資金 之必要之原因	提列 帳帳	擔保 名稱	保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額 (註5)	資金貸與總限額 (註6)
														擔保 名稱	擔保 價值		
0	特力股份有限公司	特力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 700,000	\$ 700,000	\$ -	-	2	\$ -	營運週轉	\$ -	-	\$ -	\$ -	\$ 1,467,571	\$ 2,935,142

註1：係指特力公司。

註2：係截至107年12月31日止，資金貸與他人之最高月份餘額，其金額係以當月份匯率計算而得。

註3：資金貸與性質：

1. 有業務往來者。
2.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4：資金貸與性質屬業務往來者，應填列業務往來金額。業務往來金額係指貸出資金之公司與貸與對象最近一年度之業務往來金額。

註5：係特力公司股東權益之20%。

註6：係特力公司股東權益之40%。

附表二 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為元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背書保證對象 關係(註4)	對背書保證對象 關係(註4)	業一企保額 (註4)	本期最高保額 (註5)	本期最高背書 保額(註5)	未保額 (註3)	背書餘額 (註3)	實際動支金額 (註3)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最近期財務報表 之比率% 淨值	背書最高 金額(註2)	屬對背書保證 公司	屬對背書保證 公司	屬對大陸地區 背書保證
0	特力股份有限公司	Test-Rite Trading Co., Ltd.及 Test-Rite Retailing Co., Ltd.	2	2	NTD 3,668,928	\$ 952,723 (USD 31,000,000)	\$ 952,723 (USD 31,000,000)	\$ 31,000,000	952,723	\$ 817,498 (USD 26,600,000)	\$ -	12.98	NTD 7,337,855	V	-	-
0	特力股份有限公司	特力(上海)商貿有限公司等七家共用	2	2	NTD 3,668,928	500,696 (USD 16,230,000)	500,696 (USD 16,230,000)	16,230,000	498,797	81,578 (USD 2,654,423)	-	6.80	NTD 7,337,855	V	-	V
0	特力股份有限公司	Test-Rite PRODUCTS CORP.	2	2	NTD 3,668,928	475,800 (USD 15,600,000)	475,800 (USD 15,600,000)	10,600,000	325,770	92,199 (USD 3,000,000)	-	4.44	NTD 7,337,855	V	-	-
0	特力股份有限公司	Test-Rite Retailing Co., Ltd.	2	2	NTD 3,668,928	309,680 (USD 10,000,000)	309,680 (USD 10,000,000)	10,000,000	307,330	307,330 (USD 10,000,000)	-	4.19	NTD 7,337,855	V	-	-
0	特力股份有限公司	特力(上海)商貿有限公司	2	2	NTD 3,668,928	309,680 (USD 10,000,000)	309,680 (USD 10,000,000)	10,000,000	307,330	153,665 (USD 5,000,000)	-	4.19	NTD 7,337,855	V	-	V
0	特力股份有限公司	德國特普樂	2	2	NTD 3,668,928	253,868 (EUR 7,000,000)	253,868 (EUR 7,000,000)	7,000,000	245,419	-	-	3.34	NTD 7,337,855	V	-	-
0	特力股份有限公司	特力(中國)商貿有限公司等八家共用	2	2	NTD 3,668,928	201,292 (USD 6,500,000)	201,292 (USD 6,500,000)	6,500,000	-	-	-	-	NTD 7,337,855	V	-	V
0	特力股份有限公司	特力(中國)商貿有限公司	2	2	NTD 3,668,928	154,840 (USD 5,000,000)	154,840 (USD 5,000,000)	5,000,000	153,665	153,665 (USD 5,000,000)	-	2.09	NTD 7,337,855	V	-	V
0	特力股份有限公司	特力(上海)商貿有限公司	2	2	NTD 3,668,928	154,840 (USD 5,000,000)	154,840 (USD 5,000,000)	5,000,000	153,665	28,366 (USD 922,973)	-	2.09	NTD 7,337,855	V	-	V
0	特力股份有限公司	特力及特力(中國)商貿有限公司	2	2	NTD 3,668,928	61,936 (USD 2,000,000)	61,936 (USD 2,000,000)	2,000,000	61,466	61,466 (USD 2,000,000)	-	0.84	NTD 7,337,855	V	-	-
0	特力股份有限公司	Test-Rite Trading Co., Ltd.	2	2	NTD 3,668,928	45,000 (EUR 1,000,000)	45,000 (EUR 1,000,000)	1,000,000	45,000	45,000	-	0.61	NTD 7,337,855	V	-	-
0	特力股份有限公司	Test-Rite Germany Import GmbH (Germany)及德國特普樂	2	2	NTD 3,668,928	36,267 (EUR 1,000,000)	36,267 (EUR 1,000,000)	1,000,000	35,060	-	-	0.48	NTD 7,337,855	V	-	-
0	特力股份有限公司	Test-Rite Pte Ltd.	2	2	NTD 3,668,928	30,968 (USD 1,000,000)	30,968 (USD 1,000,000)	1,000,000	30,733	6,074 (USD 197,622)	-	0.42	NTD 7,337,855	V	-	-
0	特力股份有限公司	Test Rite Int'l. (Canada) Ltd.	2	2	NTD 3,668,928	712 (CAD 30,000)	712 (CAD 30,000)	30,000	676	-	-	0.01	NTD 7,337,855	V	-	-
0	特力股份有限公司	特力(上海)商貿有限公司、特力(中國)投資有限公司及特力(中國)商貿有限公司	2	2	NTD 3,668,928	194,012 (USD 6,500,000)	194,012 (USD 6,500,000)	6,500,000	30,000	-	-	-	NTD 7,337,855	V	-	V

註1：係指本公司。

註2：係本公司股東權益之100.00%。

註3：107年12月31日匯率為USD：NTD=1：30.733；EUR：NTD=1：35.0598；CAD：NTD=1：22.527。

註4：背書保證對象：

1. 有業務關係之公司。(限額係股東權益之35%)
2. 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50%之公司。(限額係股東權益之50%)
3. 直接或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50%之公司。

註5：係以當期匯率換算。

附表三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單位：新台幣千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	科目	對象	易關係	期股	初買		入賣		售數	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出期		末額
							數	金額	數	金額					數	金額	
特力股份有限公司	開放式基金 保德信貨幣市場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	-	-	61,596,975.40	\$ 970,000	61,596,975.40	\$ 970,674	\$ 970,000	\$	674	-	-	\$
"	群益安穩貨幣市場基金	"		-	-	-	-	52,945,242.50	850,000	52,945,242.50	850,289	850,000	850,000	289	-	-	-
"	台灣工銀(台新)1699貨幣市場基金	"		-	-	-	-	66,101,913.53	890,000	66,101,913.53	890,443	890,000	890,000	443	-	-	-
"	日盛貨幣市場基金	"		-	-	-	-	66,713,092.41	984,000	66,713,092.41	984,547	984,000	984,000	547	-	-	-
"	華頓平安貨幣市場基金	"		-	-	-	-	88,303,654.23	1,016,000	88,303,654.23	1,016,423	1,016,000	1,016,000	423	-	-	-
"	聯邦貨幣市場基金	"		-	-	-	-	76,823,043.47	1,010,000	76,823,043.47	1,010,494	1,010,000	1,010,000	494	-	-	-
"	永昌國際貨幣市場基金	"		-	-	-	-	68,796,065.30	820,000	68,796,065.30	820,439	820,000	820,000	439	-	-	-
"	兆豐國際貨幣市場基金	"		-	-	-	-	30,454,877.00	380,000	30,454,877.00	380,173	380,000	380,000	173	-	-	-
"	富蘭克林華美貨幣市場基金	"		-	-	-	-	81,403,541.03	838,000	81,403,541.03	838,604	838,000	838,000	604	-	-	-
"	寶來得利基金	"		-	-	-	-	68,393,456.20	1,110,000	68,393,456.20	1,110,487	1,110,000	1,110,000	487	-	-	-
"	非上市櫃股票 Test-Rite Trading Co., Ltd.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	-	427,571	25,000,000.00	734,826 (註)	-	-	-	-	-	-	80,668,806	1,162,397

註：係本期新增投資、認列投資利益、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及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之其他綜合損失。

附表四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		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	信期	單	價授	信期		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特力股份有限公司	Test-Rite PRODUCTS CORP.	Test-Rite International (U.S.) Co., Ltd. 之子公司	(銷 貨)	(\$ 2,796,658)	(16)	T/T 90 天~180 天	-	-	-	\$ 1,603,129	34	
"	Homezone Int'l Corp. (U.S.A.)	Test-Rite PRODUCTS CORP. 之子公司	"	(406,502)	(2)	T/T 90 天~180 天	-	-	-	87,968	2	
"	德國特普樂	Test-Rite Development GmbH 之子公司	"	(390,815)	(2)	T/T 90 天	-	-	-	184,151	4	
"	利臺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	(238,381)	(1)	與一般交易無重大差異	-	-	-	24,332	1	
特力中國商貿有限公司	特力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進 貨	143,980	81	T/T 14 天	-	-	-	(7,329)	-	
特家股份有限公司	特力屋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 貨)	(228,411)	(32)	與一般交易無重大差異	-	-	-	8,641	11	

附表五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公司之	交易對象	關係人	應收帳款	應收關係人餘額	週轉率	逾期逾金	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收回金額	呆帳金額	抵備金額
							處	方式			
特力股份有限公司	Test-Rite PRODUCTS CORP. 德國特普樂	Test-Rite International (U.S.) Co., Ltd. 之子公司	應收帳款 \$ 1,603,129		2 次	\$ 753,905	-		\$ 268,212	\$	-
"		Test-Rite Development GmbH 之子公司	應收帳款 184,151		2 次	-	-		146,123		-

附表六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編所	在 地 區	主 業	項 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未 數 比 率 %	持 有 金 額	有 權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認 列 之 溢 餘	備 註
特力股份有限公司	Fortune Miles Trading Inc.		TRUST NET CHAMBERS, LOTEMAV CENTR. CENTRE P.X. BOX 1225, APIA, SAMOA	投資控股		\$ 941 USD 30,000	100.00	\$ 766	42 (\$)	42
"	Test-Rite Star Co., Ltd.		OMAR HODGE BUILDING, WICKHAUS CAY I. P.O. BOX 362,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投資控股		38,148 USD 1,089,000	100.00	2,545	(69)	(69)
"	Test-Rite Retailing Co., Ltd.		ONE CAPITAL PLACE,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 BRITISH WEST INDIES	投資控股		3,484,411 USD 108,831,000	100.00	-	(476,356)	(476,356)
"	Test-Rite Trading Co., Ltd.		ONE CAPITAL PLACE P.O. BOX 897, GT.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 BRITISH WEST INDIES	投資控股		2,444,972 USD 78,126,495	100.00	1,162,397	11,871	14,213
"	Upmaster International Co., Ltd.		OMAR HODGE BUILDING, WICKHAM'S CAY I. P.O. BOX 362,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投資控股		311,736 USD 10,412,013	100.00	88,859	(593)	(593)
"	Test-Rite Pte Ltd.		260 Orchard Road, #12-08 The Heeren Singapore 238855	進出口貿易		39,748 SGD 2,100,000	100.00	53,601	4,387	4,387
"	Test-Rite Products (Hong Kong) Limited		7E, NEW BRIGHT BUILDING, 11 SHEUNG YUET ROAD, KOWLOON BAY, KOWLOON, HONG KONG	進出口貿易		4,222 HKD 1,076,386	100.00	52,280	(1,361)	(1,361)
"	TEST-RITE INTL.(AUSTRIA) PTY. LIMITED		310 Prairie Vale Road, Prairiewood N.S.W. 2176	進出口貿易		114,453 A 4,293,370	100.00	16,976	(260)	(260)
"	Test Rite Int' l. (Canada) Ltd.		431 Alden Road, Unit 3, Markham, Ontario L3R 3L4, Canada	進出口貿易		51,483 CAN 1,025,000	100.00	4,485	(468)	(468)
"	TEST-RITE (UK) LTD.		Unit 18, Basepoint Business Centre, 1 Winnall Valley Road, Winchester, Hampshire, SO23 0LD	進出口貿易		110,976 USD 2,000,000	100.00	46,015	2,012	2,012
"	Test-Rite Development GmbH		MERKURRING 82 22143 HAMBURG, GERMANY	投資控股		930,222 EUR 23,350,002	100.00	669,425	(8,042)	(8,042)
"	Test Rite Viet Nam Co., Ltd.		SI-07 GARDEN PLAZA 1, TON DAT TIEN STREET, TAN PHONG WARD, DISTRICT 7, HCMC, VIETNAM	進出口貿易		29,175 USD 950,000	95.00	1,843	5	5
"	Test-Rite International (U.S.) Co., Ltd.		2711 Centerville Rd Ste 400, Wilmington, New Castle, State of Delaware	投資控股		1,504,487 USD 49,797,671	91.44	824,706	(6,132)	(5,607)
"	Test Rite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Co., Ltd.		OMAR HODGE BUILDING, WICKHAUS CAY I. P.O. BOX 362,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各項事業投資		33,381 USD 960,188	-	-	-	-
"	力 特 國 際		台北市內湖區新湖三路 23 號 5 樓	各項事業投資		3,872,737	100.00	4,407,774	231,772	231,772
"	鴻利全球		台北市內湖區新湖三路 23 號 5 樓	倉儲物流		88,290	100.00	81,113	(697)	(697)
"	力 衛 貿 易		台北市內湖區新湖三路 23 號 5 樓	資訊處理服務		22,994	100.00	20,694	306	306
"	中 欣 實 業		台北市內湖區新湖三路 23 號 5 樓	進出口貿易		5,585	100.00	14,161	(318)	(318)
"	利 泰 國 際		台北市內湖區新湖三路 23 號 5 樓	管理、買賣機械五金及什貨		381,406	95.60	849,222	129,100	136,091
"	特 力 屋		台北市內湖區新湖三路 23 號 1、2、5 樓	百貨家居用品貿易		107,109	100.00	92,158	10,164	8,844
Upmaster International Co., Ltd.	Test-Rite International (U.S.) Co., Ltd.		2711 Centerville Rd Ste 400, Wilmington, New Castle, State of Delaware	一般家用建材批發、零售		135,572 USD 4,528,116	25.00	795,724	352,460	88,080
				投資控股		453	8.56	67,433	(6,132)	(525)

(接 次 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截至本期末止	持股比例	持有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末	本期認列之備	註
力秋股份有限公司	特力屋	台北市內湖區新湖三路23號1、2、5樓	一般家用建材批發、零售	\$ 4,705,542	\$ 4,705,542	75.00	\$ 4,321,208	\$ 352,460	\$ 264,380	
中欣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特力屋	台北市內湖區新湖三路23號5樓	建築供土木工程	230,000	230,000	100.00	313,572	7,244	7,935	
"	特力屋	台北市內湖區新湖三路23號5樓	機電工程	80,000	80,000	100.00	134,842	21,135	21,084	
"	特力屋	台北市內湖區新湖三路23號5樓	室內裝修業	12,000	12,000	100.00	45,066	11,888	12,056	
"	VIET HANCO, LTD.	越南	進出口貿易	29,203	29,203	100.00	22,979	932	932	
"	優美事業	新北市三重區中正北路64巷7號1樓	清潔服務與景觀設計	USD 1,000,000	USD 1,000,000	60.00	72,320	19,200	7,320	
"	恒揚照明	台北市內湖區新湖三路23號5樓	電器批發	65,000	65,000	51.00	15,542	445	242	
"	特欣國際	台北市內湖區新湖三路23號5樓	建材批發	5,100	5,100	51.00	4,493	(1,190)	(607)	
特力屋股份有限公司	特力屋室內裝修	台北市內湖區新湖三路23號5樓	室內裝修業	86,000	86,000	100.00	120,923	32,615	32,615	
"	特力和樂	台北市內湖區新湖三路23號5樓	家具、寢具、廚房器具、裝設品	402	402	100.00	133	(50)	(50)	
"	特家	台北市內湖區新湖三路23號5樓	家具、寢具、廚房器具、裝設品	409,802	409,802	100.00	413,514	(8,828)	(8,828)	
"	特力思瑞	台北市內湖區新湖三路23號5樓	批發	329,794	329,794	100.00	129,792	(41,896)	(41,896)	
鴻利全球股份有限公司	特力思瑞	台北市內湖區新湖三路23號5樓	批發	15,000	15,000	100.00	14,043	2,084	2,084	
	鴻利科技	台北市內湖區新湖三路23號5樓	其他資訊供應服務							

註：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十三。

附表七 被投資公司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新台幣千元；外幣為元

編號 (註1)	貸出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關聯	本期最高餘額 (註3)	期末餘額 (註2)	實際動支金額 (註2)	利率區間 (%)	資金貸與性質 (註4)	業務往來金額 (註5)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名稱	品類		實收金額
														價值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1	特力屋股份有限公司	特力思瑞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企業	是	\$ 150,000	\$ 150,000	\$ 95,000	1.5	2	-	營運週轉	\$ -	-	-	\$ 1,273,922 (註7)	
1	特力屋股份有限公司	特家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企業	是	150,000	150,000	-	-	2	-	"	-	-	-	636,961 (註6)	
2	特力屋(上海)商貿有限公司	特力(中國)投資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企業	是	294,632	281,005	254,243	2	2	-	"	-	-	-	636,961 (註6)	
2	特力屋(上海)商貿有限公司	特力(中國)商貿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企業	是	257,219	200,718	RMB 57,000,000	2	2	-	"	-	-	-	2,935,142 (註8)	
3	Test Rite Development GmbH	德國特普樂	其他應收款-關係企業	是	201,084	192,829	RMB 35,000,208	1.5	2	-	"	-	-	-	2,935,142 (註8)	
4	Test Rite International (Germany) GmbH	Test Rite Germany Import GmbH	其他應收款-關係企業	是	36,267	35,060	EUR 17,530	1.5	2	-	"	-	-	-	2,935,142 (註8)	
4	Test Rite International (Germany) GmbH	德國特普樂	其他應收款-關係企業	是	50,774	49,084	EUR 500,000	1.5	2	-	"	-	-	-	2,935,142 (註8)	
5	立威(上海)商務服務有限公司	特力屋(上海)商貿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企業	是	561,204	535,248	EUR 1,400,000	2	2	-	"	-	-	-	2,935,142 (註8)	
6	Test Rite Trading Co., Ltd.	Test Rite Retailing Co., Ltd.	其他應收款-關係企業	是	216,776	215,131	RMB120,000,000	3.2	2	-	"	-	-	-	2,935,142 (註8)	
7	Test Rite Retailing Limited	Test Rite Retailing Co., Ltd.	其他應收款-關係企業	是	168,156	166,880	USD 2,000,000	1.5	2	-	"	-	-	-	2,935,142 (註8)	
8	特力屋室內裝修設計股份有限公司	特力思瑞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企業	是	17,000	17,000	USD 310,000	1.5	2	-	"	-	-	-	2,935,142 (註8)	
8	特力屋室內裝修設計股份有限公司	特家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企業	是	17,000	17,000	17,000	-	2	-	"	-	-	-	24,185 (註6)	
9	上海鴻榮物流有限公司	特力屋(上海)商貿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企業	是	32,737	-	-	-	2	-	"	-	-	-	48,369 (註7)	
10	鴻騰訊息技術(上海)有限公司	特力屋(上海)商貿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企業	是	28,060	-	-	-	2	-	"	-	-	-	2,935,142 (註8)	
11	鴻騰訊息技術(上海)有限公司	特力(中國)投資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企業	是	31,425	31,223	26,762	2	2	-	"	-	-	-	2,935,142 (註8)	

註1：係指被投資公司。

註2：107年12月31日匯率係為 USD：NTD=1：30.733；EUR：NTD=1：35.0598；RMB：NTD=1：4.4604。

註3：係截至107年12月31日止，資金貸與他人之最高月份餘額，其金額係以當月份匯率計算而得。

註4：資金貸與性質：

1. 有業務往來者。

2.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5：資金貸與性質係屬業務往來者，應填列業務往來金額。業務往來金額係指貸出資金之公司與貸與對象最近一年度之業務往來金額。

註6：係資金貸與公司股東權益之20%。

註7：係資金貸與公司股東權益之40%。

註8：係本公司股東權益之40%。

附表八 被投資公司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元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單一企業 對背書保證額 (註4)	本 期 保 證 餘 額	最 高 額	期 末 保 證 餘 額	書 額	實 際 支 金 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淨值 之比率 %	背 書 最 高 限 額	證 額	屬 母 子 公 司 對 背 書 保 證	屬 子 公 司 對 背 書 保 證	屬 公 司 對 背 書 保 證	屬 大 陸 地 區 對 背 書 保 證
		背 書 保 證 對 象 關 係 (註4)	背 書 保 證 對 象 稱 謂 (註4)														
1	特力屋股份有限公司	1	中欣實業	NTD 1,592,403	\$ 17,574	\$ 17,574	\$ 17,574	17,574	\$ 17,574	\$ -	0.55	NTD 3,184,805 (註2)	-	-	-	-	-
2	中欣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2	統營營造	NTD 483,257	-	269,037	-	-	-	-	-	NTD 966,514 (註3)	-	-	-	-	-

註 1：係指被投資公司。

註 2：係特力屋公司股東權益之 100.00%。

註 3：係中欣實業公司股東權益之 100.00%。

註 4：背書保證對象：

1. 係互為聯屬公司。(限額係特力屋公司股東權益之 50%)
2. 係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 50%之公司。(限額係中欣實業公司股東權益之 50%)

附表九 被投資公司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為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註 1)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目 目 錄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 單 位 數	帳 面 金 額 (註 2)	
Test-Rite Star Co., Ltd.	非上市櫃股票 華 展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USD 304,000 (註 4)	\$ -	19
力秋股份有限公司	開放式基金 元大滬深 300 正 2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800,000	30,072	-
"	非上市櫃股票 台灣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12,000	2,695	0.04
"	Athentek 上市公司股票	"	"	1,533,742	-	8.19
力特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台 企 銀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586,478	16,420	-
"	非上市櫃股票 惠華創業投資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000,000	46,518	5
統營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可轉換公司債 大略 KY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9,000	822	-
"	國光一	"	"	3,000	324	-
"	麗清一	"	"	5,000	489	-
"	慧洋三 KY	"	"	5,000	520	-
"	磐儀二	"	"	15,000	1,501	-
"	美律二	"	"	2,000	206	-
"	旺矽四	"	"	3,000	284	-
"	大峽谷 KY	"	"	9,000	751	-
"	虹揚 KY	"	"	5,000	390	-

(接 次 頁)

(承前頁)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註 1)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目	期		本		備 註
				股 數 / 單 位 數	帳 面 金 額 (註 2)	持 股 比 例 %	公 允 價 值	
特 欣 電 機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可 轉 換 公 司 債 券 儀 二	無	透 過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 流 動	5,000	\$ 500	-	\$ 500	
"	西 勝 二	"	"	4,000	391	-	391	
"	全 科 三	"	"	14,000	1,376	-	1,376	
"	麗 清 一	"	"	7,000	686	-	686	
"	開 放 式 基 金 聯 博 中 國 A 股 高 收 益 債 券 開 放 式 基 金	"	"	300,000	2,766	-	2,766	
特 力 屋 室 內 裝 修 設 計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復 華 貨 幣 市 場 基 金	"	"	2,791,333	40,247	-	40,247	
立 威 (上 海) 商 務 服 務 有 限 公 司	理 財 商 品 步 步 生 金 8688	"	"	-	127,615	-	127,615	
特 力 (中 國) 商 貿 有 限 公 司	理 財 商 品 步 步 生 金 8688	"	"	-	45,014	-	45,014	
鴻 駿 訊 息 技 術 有 限 公 司	非 上 市 權 證 票 上 海 威 臨 工 具 有 限 公 司	"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 非 流 動	247,000	-	19	-	

註 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 2：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公允價值；非屬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原始取得成本或攤銷後成本。

註 3：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六及附表十三。

註 4：係以投資金額列示。

附表十 被投資公司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	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股		初買		入賣		出期		末額
						數	金額	數	金額	數	金額	數	金額	
特力屋股份有限公司	開放式基金 復華有利貨幣市場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無	-	\$ -	50,779,947.1	\$ 730,000	50,779,947.1	\$ 730,126	-	\$ -	
立威(上海)商務服務有限公司	理財商品 步步生金 8688	"		-	"	-	249,173	-	229,377	-	359,719	-	-	127,615
特力(中國)商貿有限公司	理財商品 步步生金 8688	"		-	"	-	182,229	-	263,854	-	403,522	-	-	45,014
Test-Rite Trading Co., Ltd.	非上市權股票 特力(中國)商貿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	-	335,132	-	721,049 (註)	-	-	-	-	1,056,181

註1：係本期新增投資、認列投資損失、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及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之其他綜合損失。

附表十一 被投資公司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取得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期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所屬	交易對象與發行人之關係	其前次移轉日期	資料	價格法之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情形	其他約定事項	定項
特力(中國)商貿有限公司	上海市閘行區泰虹路及興虹路商辦大樓	107.03.23	\$ 1,797,981	已付訖	上海新華聯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無	-	-	\$	-	依不動產鑑定公司之鑑價報告 1,823,387 仟元及 1,854,815 仟元	調整集團資產配置	無	無

附表十二之一

力秋公司衍生性金融商品資訊揭露，揭露如下：

(一) 契約金額或名日本金及信用風險：

力秋公司截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簽訂之股票期貨合約明細如下：

106年12月31日							
金 融 商 品	交易方式	數 量 (口數)	訂 約 日	到 期 日	合 約 金 額 (NTD) (仟元)	市 場 成 交 價 (NTD) (仟元)	市 價 評 估 淨(損)益 (NTD) (仟元)
2018/01 台指期貨	Sell	1	106.12.20	107.01.17	\$ 2,093	\$ 2,127	(\$ 34)

力秋公司交易對象為信用良好之銀行，預期對方不會違約，故發生信用風險之可能性極小。

(二) 市場價格風險：

力秋公司以市價評估以交易性為目的之金融商品之市場價格風險，並依據該公司所能承擔之風險值設立停損點，結清投資部位。而非以交易性為目的所從事之金融商品，因其利率或匯率變動產生之損益，大致與被避險項目之損益相抵銷，故市場價格風險並不重大。

(三) 流動性風險、現金流量風險及未來現金需求之金額、期間、不確定性：

力秋公司之營運現金足以支應合約產生之現金流出，故無籌資風險。

(四) 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淨損益及財務報表上之表達方法：

力秋公司 107 及 106 年度操作衍生性金融商品而產生之已實現損失分別為 70 仟元及 335 仟元，帳列處分投資損失項下。

附表十二之二

德國特普樂衍生性金融商品資訊揭露，揭露如下：

(一) 契約金額或名日本金及信用風險：

德國特普樂截至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簽訂之遠期外匯買賣合約明細如下：

單位：仟元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合約金額 (名日本金)	信用風險	合約金額 (名日本金)	信用風險
遠期合約				
非交易目的	預購美金 15,000	\$ -	預購美金 16,000	\$ -

德國特普樂交易對象為信用良好之銀行，預期對方不會違約，故發生信用風險之可能性極小。

(二) 市場價格風險：

德國特普樂以市價評估以交易性為目的之金融商品之市場價格風險，並依據該公司所能承擔之風險值設立停損點，結清投資部位。而非以交易性為目的所從事之金融商品，因匯率變動產生之損益，大致與被避險項目之損益相抵銷，故市場價格風險並不重大。

(三) 流動性風險、現金流量風險及未來現金需求之金額、期間、不確定性：

德國特普樂之營運現金足以支應合約產生之現金流出，故無籌資風險。

(四) 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淨損益及財務報表上之表達方法：

德國特普樂 107 及 106 年度操作衍生性金融商品而產生之已實現兌換（損失）利益分別為(33,322)仟元及 41,817 仟元，帳列兌換（損失）利益項下。

附表十二之三

Test-Rite Germany Import GmbH (Germany) 衍生性金融商品資訊揭露，揭露如下：

(一) 契約金額或名目本金及信用風險：

Test-Rite Germany Import GmbH (Germany) 截至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簽訂之遠期外匯買賣合約明細如下：

單位：仟元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合 約 金 額 (名目本金)	信 用 風 險	合 約 金 額 (名目本金)	信 用 風 險
遠期合約				
非交易目的				
	預購美金	\$ 1,903	預購美金 972	\$ -
	預售美金	1,387	預售美金 703	-
	預售澳幣	508	預售澳幣 113	-

Test-Rite Germany Import GmbH (Germany) 交易對象為信用良好之銀行，預期對方不會違約，故發生信用風險之可能性極小。

(二) 市場價格風險：

Test-Rite Germany Import GmbH (Germany) 以市價評估以交易性為目的之金融商品之市場價格風險，並依據該公司所能承擔之風險值設立停損點，結清投資部位。而非以交易性為目的所從事之金融商品，因匯率變動產生之損益，大致與被避險項目之損益相抵銷，故市場價格風險並不重大。

(三) 流動性風險、現金流量風險及未來現金需求之金額、期間、不確定性：

Test-Rite Germany Import GmbH (Germany) 之營運現金足以支應合約產生之現金流出，故無籌資風險。

附表十三 大陸投資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外幣為元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投資帳面價值及匯回投資損益情形：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	投資式別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自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金額	被投資公司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投資損益(註6)	認列損益帳	期末投資價值	截至已匯回投資截止之
					本期匯出	本期匯入									
鴻訊島投(上海)有限公司	計算機及網路技術之研發設計	USD 795,902	註1	實收	\$ -	\$ -	\$ 24,460	USD 795,902	24,460	515 (註4)	100.00	515	\$ -	51,431	-
特力和樂(上海)投資諮詢有限公司	零售業諮詢顧問	(註8)	註2	-	-	-	92,199	USD 92,199	92,199	71 (註4)	100.00	71	-	-	-
力馨(上海)商業有限公司	零售業	USD 3,000,000	註2	-	-	-	92,199	USD 3,000,000	92,199	28,728 (註4)	100.00	28,728	-	16,685	-
特力屋(上海)商貿有限公司	零售業	USD 60,500,000 (註6)	註2	-	-	-	599,294	USD 3,000,000	599,294	243,932 (註4)	100.00	243,932	-	94,586	-
特力屋(上海)商貿有限公司	零售業	USD 15,000,000	註2	-	-	-	460,995	USD 19,500,000	460,995	36,658 (註4)	100.00	36,658	-	324,097	-
杭州特力屋家居用品有限公司	零售業	USD 1,200,000	註2	-	-	-	36,880	USD 15,000,000	36,880	27,202 (註4)	100.00	27,202	-	-	-
上海西和樂商貿有限公司	零售業	USD 8,786,000 (註9)	註2	81,442	81,442	-	24,156	USD 1,200,000	105,598	86,797 (註4)	100.00	86,797	-	-	-
特力屋(北京)商貿有限公司	零售業	USD 1,200,000	註2	2,650,000	2,650,000	-	786,000	USD 3,436,000	36,880	29,644 (註4)	100.00	29,644	-	-	-
特力屋(中國)投資有限公司	投資業	USD 75,280,000 (註7)	註2	-	-	-	1,705,682	USD 1,200,000	1,705,682	370,670 (註4)	100.00	370,670	-	31,260	-
立威(上海)商務服務有限公司	出租業	USD 17,000,000	註2	-	-	-	522,461	USD 55,500,000	522,461	40,007 (註4)	100.00	40,007	-	461,361	-
特力(中國)商貿有限公司	貿易業	USD 71,000,000	註3	768,325	768,325	-	1,413,718	USD 17,000,000	2,182,043	356 (註4)	100.00	356	-	1,056,181	-

註1：係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 B&S Link Corporation(Cayman)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2：係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 Test-Rite Retailing Co., Ltd.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3：係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 Test-Rite Trading Co., Ltd.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4：係採用被投資公司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為依據。

註5：本表相關數字涉及外幣者，除本期認列投資損益(以107年度平均匯率換算)外，係以107年12月31日之期末匯率換算台幣金額。

註6：其中美金41,000,000元係以特力(中國)投資有限公司之自有資金投資。

註7：其中美金19,780,000元係以特力(中國)投資有限公司以股作價方式投資力馨(上海)商業、特力屋(上海)商業、杭州特力屋家居用品及特力屋(北京)商貿。

註8：已清算完成。

註9：其中美金5,350,000元係以第三地區之特力有限公司之自有資金投資。

2.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資審議會核准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資審議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NTD 6,047,675 USD 196,781,158	NTD 6,765,291 USD 220,131,158	註3

註1：107年12月31日期末匯率 USD：NTD=1：30.733。

註2：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平均匯率 USD：NTD=1：30.161。

註3：依97年8月29日「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第三條規定，經經濟部工業局核發符合營運總部營運範圍之企業不在此限。本公司係屬上開取得營運總部之企業，故無該限額之適用。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目錄§

項	目	編 號 / 索 引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明細表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明細表一
應收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二
應收帳款－關係人明細表		明細表三
其他應收款明細表		明細表四
採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五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一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一
應付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六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明細表七
長期借款明細表		明細表八
損益項目明細表		
營業收入明細表		明細表九
營業成本明細表		明細表十
營業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十一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明細表		明細表十二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附註二一

特力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除
外幣以元表示外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零用金		\$ 6,169
活期存款		161,320
支票存款		29,504
外幣存款	活期存款 USD 3,331,907	102,399
	EUR 78,045	2,736
	RMB 308,581	<u>1,377</u>
		<u>\$ 303,505</u>

(107.12.31 期末匯率 USD : NTD = 1 : 30.733)
 EUR : NTD = 1 : 30.0598)
 RMB : NTD = 1 : 4.4604)

特力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Hillman	外銷貨款	\$ 1,371,301
Wal-mart	"	390,090
Costco	"	162,857
TIENDAS	"	133,392
其他 (註)	"	618,689
減：備抵呆帳		(<u>40,318</u>)
		<u>\$ 2,636,011</u>

註：單一客戶金額未超過本科目之 5%。

特力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關係人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TR PRODUCTS		貨	款	\$ 1,603,129	
德國特普樂			"	184,151	
其他(註)			"	<u>209,749</u>	
				<u>\$ 1,997,029</u>	

註：單一客戶金額未超過本科目之 5%。

特力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應收關係人款		應收關係人分攤之各項營業費用		\$ 46,528	
應收外銷營業稅退稅款		應收外銷營業稅退稅款		3,631	
其他應收款		其 他		<u>16,127</u>	
				<u>\$ 66,286</u>	

特力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之投資明細表

民國 107 年度

明細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 稱	期 初 股 數	額 金	額	本 期 增 加 額	本 期 減 少 額	投 資 (損) 益	期 末 股 數	持 股 %	餘 額	額	市 價 或 算 價 (元)	股 權 價 值	換 供 擔 保 或 質 押 情 形
Fortune Miles Trading Inc.	30,000.00	\$ 785		23	-	(\$ 42)	30,000.00	100.00	\$ 766		\$ 25.53	\$ 766	-
Test-Rite Star Co., Ltd.	1,089,000.00	2,539		74	-	(68)	1,089,000.00	100.00	2,545		2.34	2,545	-
Test-Rite Retailing Co., Ltd.	108,831,000.00	-		476,356	-	(476,356)	111,481,000.00	100.00	1,162,397		-	1,160,055	-
Test-Rite Trading Co., Ltd.	55,668,806.00	427,571		720,613	-	14,213	80,668,806.00	100.00	-		14.38	-	-
Upmaster International Co., Ltd.	6,400,000.00	86,856		2,596	-	(593)	6,400,000.00	100.00	88,859		13.88	88,859	-
Test-Rite Pte Ltd.	2,100,000.00	47,716		1,498	-	4,387	2,100,000.00	100.00	53,601		25.52	53,601	-
Test-Rite Products (Hong Kong) Limited	9,999.00	51,995		1,646	-	(1,361)	9,999.00	100.00	52,280		3,415	34,147	-
TEST-RITE													
INTL(AUSTRALIA) PTY. LIMITED	3,550,000.00	18,464		-	-	(260)	3,550,000.00	100.00	16,976		0.41	1,440	-
Test Rite Int'l. (Canada) Ltd.	100.00	5,182		-	229	(468)	100.00	100.00	4,485		11,090	1,109	-
TEST-RITE (UK) LTD.	775,930.00	45,548		-	1,545	2,012	775,930.00	100.00	46,015		59.30	46,015	-
Test-Rite Development GmbH	9,670,000.00	686,049		-	8,582	(8,042)	9,670,000.00	100.00	669,425		69.23	669,425	-
Test Rite Viet Nam Co., Ltd.	950,000.00	1,980		-	142	5	950,000.00	95.00	1,843		1.94	1,843	-
Test-Rite International (U.S.)Co., Ltd.	4,835.00	809,172		21,142	-	(5,608)	4,835.00	91.44	824,706		148,990	720,366	-
Test Rite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Co., Ltd.	500,000.00	12,953		-	12,953	-	500,000.00	-	-		-	-	-
力 秋	388,414,000.00	4,554,905		-	378,903	231,772	388,414,000.00	100.00	4,407,774		11.35	4,407,774	-
力特國際	5,000,000.00	75,292		6,518	-	(697)	5,000,000.00	100.00	81,113		16.22	81,113	-
鴻利全球	2,300,000.00	20,388		-	-	306	2,300,000.00	100.00	20,694		9.00	20,694	-
力爾貿易	999,838.00	14,479		-	-	(318)	999,838.00	100.00	14,161		14.16	14,161	-
中欣業業	43,350,000.00	818,484		-	105,353	136,091	43,350,000.00	95.60	849,222		0.85	923,987	-
科登國際	1,000,000.00	105,407		-	22,093	8,844	1,000,000.00	100.00	92,158		923.99	36,844	-
特力屋	24,999,999.00	852,814		-	125,170	88,080	24,999,999.00	25.00	795,274		31.79	794,817	-
特 力 屋		\$ 8,618,579		\$ 1,230,466		(\$ 8,103)			\$ 9,184,744			\$ 9,059,561	

特力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珠海市和鴻企業有限公司	貨 款	\$ 224,764
至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	210,348
上海威臨工具有限公司	"	197,062
其他（註）	"	<u>2,415,398</u>
		<u>\$ 3,047,572</u>

註：單一客戶金額未超過本科目之 5%。

特力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應付費用	應付薪資	\$123,385
	應付廣告費	113,941
	應付佣金	37,008
	應付其他費用（註）	<u>62,429</u>
		336,763
應付員工酬勞		3,045
應付董監酬勞		3,517
應付購置設備款		6,172
其 他		<u>85,589</u>
		<u>\$435,086</u>

註：單一客戶金額未超過本科目（應付費用）之 5%。

特力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債權人	摘要	借款金額	契約期限	年利率(%)	抵押或擔保
第一銀行等主辦之聯貸	信用融資，按各期約定償還比率清償	\$ 675,000	104.06.24~109.06.24	1.7895	無
"	循環額度信用融資，到期償還本金	2,113,718	104.06.17~109.06.17	1.7895~4.2600	無
凱基商業銀行	循環額度信用融資，到期償還本金	276,597	107.12.10~109.12.10	3.5724	無
玉山商業銀行	循環額度信用融資，到期償還本金	184,398	106.12.20~108.12.20	3.3610	無
永豐商業銀行	循環額度信用融資，到期償還本金	860,524	107.12.19~109.12.19	3.5201~3.5412	無
	減：1年內到期應償還部分	(634,398)			
		<u>\$ 3,475,839</u>			

特力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 107 年度

明細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外銷銷貨收入		\$ 16,912,399	
內銷銷貨收入		<u>67,783</u>	
		16,980,182	
減：銷貨退回		(2,467)	
銷貨折讓		<u>(46,767)</u>	
		16,930,948	
租賃收入		408,569	
平台收入		50,088	
勞務收入		603,297	
其他收入		<u>15,897</u>	
		<u>\$ 18,008,799</u>	

特力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07 年度

明細表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期初存貨				\$	89,596
加：本期進貨淨額					14,832,928
減：期末存貨				(22,700)
加：其 他		樣品領用等			<u>73,665</u>
銷貨成本					14,973,489
加：包裝成本					28,043
加：租賃成本					273,214
加：資訊服務成本					<u>2,408</u>
					<u>\$15,277,154</u>

特力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7 年度

明細表十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金</u>	<u>額</u>
薪資支出		\$	397,745
出口費用			870,759
佣金支出			248,697
運費			245,802
廣告費			240,896
其他費用（註）			<u>533,822</u>
			<u>\$ 2,537,721</u>

註：單一科目金額未超過本科目之 5%。

特力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明細表
民國 107 年度

明細表十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利息收入	\$ 5,273
什項收入	32,949
處分投資利益	1,125
外幣兌換利益	195,22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損失	(46,078)
什項支出	(3,74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390)
採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失之份額	(8,103)
利息費用	(<u>141,952</u>)
	<u>\$ 34,310</u>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080749 號

會員姓名：
(1) 余鴻賓
(2) 邱明玉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100號20樓



事務所電話：27259988

事務所統一編號：9499825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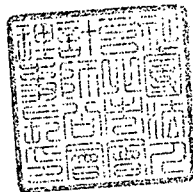
會員證書字號：
(1) 北市會證字第 1819 號
(2) 北市會證字第 2692 號

委託人統一編號：20795246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特力股份有限公司107年度（自民國107年1月1日至107年12月31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一）	余鴻賓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邱明玉	存會印鑑（二）	

理事長：



人：



中華民國 108 年 1 月 19 日

士
市
員
記

另